

渭南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
渭南市教育局
渭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渭新出广电发〔2020〕34号

转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作业本
印制生产和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宣传部、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渭南高新区、经开区党群工作部，：

现将省新闻出版局、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作业本印制生产和管理工作的通知》转发你们，请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宣传、服务保障和监督管理工作。



附件：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學生作业本印制生产和管理工作的通知



渭南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



渭南市教育局



渭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渭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4日

(联系人：龙琪 电话：2931911, 13109130170)

渭南市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

2020年11月26日印发



陕西省新闻出版局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陕新出字〔2020〕112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學生作业本
印制生产和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新闻出版局、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局）、市场监管局，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省内有关印刷、发行企业：

为进一步规范我省中小學生作业本印制生产和管理工作，确保中小學生作业本产品质量达标、市场秩序规范，更好维护广大中小學生健康权益，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执行标准

陕西省中小學生作业本推荐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课业簿册》（QB/T 1437-2014）行业标准，鼓励中小學生作业本生产企业制定、执行高于此标准的企业标准并通过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开。

二、鼓励申请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为进一步免除中小學生日常接触到的作业本中有毒有害物质，鼓励中小學生作业本生产企业和被委托加工企业采用绿色环保的印刷设备和原辅材料，积极申请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三、鼓励委托绿色印刷企业印制

鼓励未取得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中小學生作业本生产企业委托获得绿色印刷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印刷企业印制作业本。接受委托印制的印刷企业要严格控制生产工艺与流程，确保作业本符合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四、鼓励应用防近视专利技术

为更好满足广大中小學生日常作业书写的用眼卫生需求，鼓励中小學生作业本生产企业积极应用相关防近视专利技术，使其产品有利于保护视力。

五、工作要求

（一）坚持自愿购买原则。各市区新闻出版、教育和卫健部门要加强配合，加大宣传力度，引导消费者知晓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绿色印刷和相关防近视专利技术；严格执行消费者自愿选择原则，严禁任何机构、组织或个人强制统一购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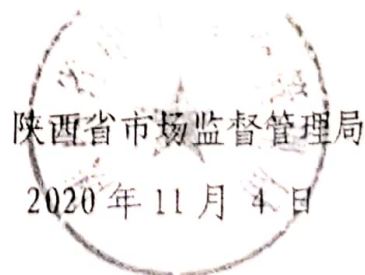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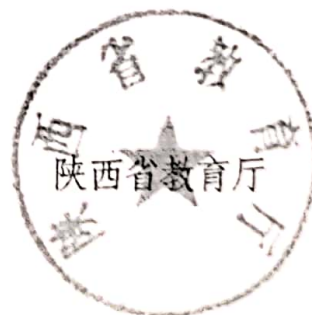


使用。

(二) 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作业本生产企业和各级新华书店要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作业本印制、销售工作，做好服务保障。

(三) 加强质量监督管理。各市区新闻出版、教育、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配合，严格质量标准，强化质量监督管理，加大抽检力度，确保我省中小学生作业本质量达标。

鉴于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教体艺〔2018〕3号）提出的相关强制性标准尚未出台，陕西省新闻出版局、省教育厅、省卫健委《关于在全省中小学推行绿色防近视课业簿册印刷标准的通知》（陕新出字〔2019〕80号）不再执行。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出台后，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0年11月4日印发

